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

[2024] 1 号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第四届理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023 年 12 月 28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理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由交易商协会副秘书长包香明主持。经 95 家理事单位，1 名个人理事表决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 2023 年有存量的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会费减免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主承销商类会员会费标准适用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采购管理办法〉的议案》三项议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 2023 年有存量的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会费减免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为 2023 年有存量的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会员在已交纳范围内进行会费减免（不包括仅发行过超短期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以及绿色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项目中非实际融资的发起机构）。2023 年，在当年会费收取额的基础上，特大型企业发行人会员再减免 6 万元，大型企业发行人会员再减免 7.6 万元，一般企业发行人会员再减免 4 万元。

二、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主承销商类会员会费标准适用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意一般主承销商适用 2018 年经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主承销商会员会费标准，专项主承销商适用 2018 年经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原 B 类主承销商会员会费减免措施。上述会费标准和减免措施适用事项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

三、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采购管理办法〉的议案》，责成交易商协会秘书处按程序做好制度发布实施工作。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24 年 1 月 8 日

